

### 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☆平阳县2017年度计划第十二批次建设用地								
被占用耕地面积	15.0151								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平阳县人民政府	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平阳县国土资源局	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					
	自行补充	√							
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	收费标准	40						万元/公顷	
	缴纳金额	871.1720							
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									
项目名称	部备案号	验收文号	可新增耕地面积		已补充面积	可补充面积	本项目补充面积		
				水田				水田	等级
平阳县榆垟镇南片土地整理	33032620070015	浙土资整验字[2007]224	7.4600			7.4600	7.4600		10
平阳县凤卧镇西塔村“早改水”质量提升项目A地块	33032620170034	平政发[2017]257号	0.0095	0.0095		0.0095	0.0095	0.0095	10
平阳县昆阳镇垟港村(下官山)垦造耕地项目	33032620170037	平政发[2017]276号	4.8797		0.9759	3.9038	0.4063		11
平阳县晓坑乡土地整理	33032620070004	浙土资整验字[2007]127	8.8900		1.1144	6.3702	6.3702		10
平阳县顺溪镇白云村“早改水”质量提升项目B区块	33032620170100	平政发[2017]270号	0.0096	0.0096		0.0096	0.0096	0.0096	8
平阳县腾蛟镇河山平溪(肖厝)村垦造水田项目B区块	33032620170110	平政发[2017]281号	2.4274	2.4274	1.8319	0.5955	0.5955	0.5955	9
平阳县水头镇贡后村“早改水”质量提升项目A区块	33032620170119	平政发[2017]181号	1.0456	1.0456	1.0096	0.0360	0.0360	0.0360	8
平阳县萧江镇麻步兴民村(西片)、新华村“早改水”质量提升项目	33032620170142	平政发[2017]112号	0.1280	0.1280		0.1280	0.1280	0.1280	8
合计			24.8498	3.6201	4.9318	18.5126	15.0151	0.7786	9.96
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计			其中					
				开发	整理	复垦			
	15.0151			1.1849	13.8302	\			
备注	耕地开垦费=[15.0151(耕地)+2.9473(园地)+3.8169公顷(标准农田)]*40万元/公顷=871.172万元								

填表人：李爱蔬 *李爱蔬*

审核人：周志坚 *周志坚*